

证券代码：831423

证券简称：快易名商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九十七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	第九十七条 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或其委托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会议议题应当事先拟定，并提供足够的决策材料。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或其委托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如果投票结果是同意与反对票数持平，决议事项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会议议题应当事先拟定，并提供足够的决策材料。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本次章程的修订，是公司结合战略需要进行的修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

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经全体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5日